

財物變賣作業
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機關代碼	3.13.20.19
機關地址	970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19號		
標案案號	QC100051201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00/05/13
財物名稱	萬里溪鐵路橋上游疏濬工程兼供土石 標售採售分離 (收入)	聯絡人	陳學文
電子郵件信箱	suchen@wra09.gov.tw	聯絡電話	(03)8325103 (03) 8325103 分機2106
截止投標	100/05/26 09:30		
開標時間	100/05/26 10:00		
開標地點	本局3樓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(一) 第一類：依法辦妥砂石採取、 加工或買賣業之公司或商業登記之廠 商，且須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公佈 之具有砂石碎解及洗選加工能力，並 已取得工廠登記證或使用地已取得同 意變更編定為礦業用地者。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自行購取或郵購，地點：本局（花蓮 市仁愛街19號）。

<p>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</p>	<p>紙本標單費500元。1.面購者：可以現金繳納。2.郵購者：以郵局匯票（以購領單位為抬頭受款人）為限，並應備妥回件信封並附足郵票，回郵『標單費150元』，否則不予受理。</p>	<p>收受投標文件地點</p>	<p>花蓮郵局一七九號信箱或專人送達本局(花蓮市仁愛街十九號)</p>
<p>保證金額度</p>	<p>新台幣 參拾伍萬元整</p>	<p>變賣標的所在地</p>	<p>花蓮縣鳳林鎮、萬榮鄉</p>
<p>現場查看時間</p>	<p>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</p>	<p>底價金額</p>	<p>1,800,000</p>
<p>附加說明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：請依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辦理。</li> <li>2. 本標案採「多數平均價決標」，決標原則請參閱「土石標售投標須知」及「經濟部水利署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土石處理原則」。</li> <li>3. 本標案一經決標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六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驗，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，其押標金不予發還，並取消得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應於通知載運日前二星期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。</li> <li>4. 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，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。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，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（30工作天）內完成提貨，逾期依「標售土石提貨注意事項」辦理。</li> <li>5. 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，請於開標3日前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限者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6.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台北市福州街15號）專線：(02)23971592 (02)23971592、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47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（04）22501578。</li> <li>7. 每家標購數量4萬公噸。</li> </ol>		
<p>更新資訊</p>			
<p>更新原因</p>	<p>新增</p>		

最後更新人員

陳蕙芳

最後更新時間

100/05/12 09:19

註： 更正資料與前次內容差異以紅色字體表示